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函

地址：402011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100號
聯絡人：賴怡靜
電話：(04)2262-5100#1304
電子信箱：a13081@nlpi.edu.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資圖多字第11300012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_多元文化書箱借用及推展申請表、附件2_多元文化書箱設置要點、附件3_多元文化書箱借用及推展成果報告範本 (1130001269-0-0.odt、1130001269-0-1.odt、1130001269-0-2.odt)

主旨：檢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多元文化書箱設置要點」1份，請轉知並鼓勵貴轄圖書館或國中小學等機關學校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為促進館藏資源共享，推展新住民閱讀與學習，本館特訂立旨揭要點，提供豐富的東南亞各國語言館藏予各圖書館或中小學等機關學校借閱。
- 二、實施時間：即日起至今（113）年11月30日止。
- 三、旨揭活動自即日起至6月30日受理申請，請於截止日前填妥申請書（如附表1），具函申請此項服務。本館將依申請先後順序排定期程，提供多元文化書箱借用，敬請及早申請；如申請單位超過預定數，本館將參考過去申請紀錄、申請時間及配合活動類型等排定寄送。
- 四、檢附旨揭要點1份（附件2），各借用單位應於多元文化書箱借期屆滿歸還後一個月內提交成果報告（附件3）。
- 五、相關細節請於申請前電洽本案聯絡人賴怡靜小姐，（04）

教育局 1130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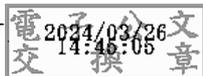


AEAA1133049887

22625100轉1304。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臺北市立圖書館、新北市立圖書館、桃園市立圖書館、臺中市立圖書館、臺南市立圖書館、高雄市立圖書館、基隆市文化局、新竹市文化局、新竹縣政府文化局、彰化縣文化局、南投縣政府文化局、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嘉義市政府文化局、屏東縣政府文化處、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臺東縣政府文化處、花蓮縣文化局、澎湖縣政府文化局、金門縣文化局、連江縣政府文化處

副本：本館多元文化服務科



裝

線

